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，会议由主任委员李宗义先生主持，会议为通讯方式，审计委员会成员李宗义、洪艳蓉、杨建兴三人均以通讯方式参加，应到委员三人，实到董事三人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
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财务部、审计部及经营管理层及时沟通交流，重点关注了公司财务报告的重大财务问题。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编制符合相关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半年度整体经营运行情况，能够准确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报告》；

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公司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半年度整体经营运行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签字另页）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第四次会议决议》签署页）

出席委员签名：

李宗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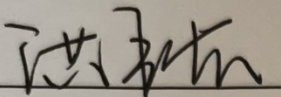
李宗义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第四次会议决议》签署页）

出席委员签名：


洪艳蓉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第四次会议决议》签署页）

出席委员签名：



杨建兴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